

证券代码： 000957

证券简称： 中通客车

公告编号： 2025-027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 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部分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部分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4 月 25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24,941,288	21.07%
2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09,815,92	11.97%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513,577	2.11%
4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9,063,594	1.53%

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5,900,000	1.00%
6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22 组合	5,284,300	0.89%
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42 组合	4,918,100	0.83%
8	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4,671,000	0.79%
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划转三零八组合	4,255,500	0.72%
10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易方达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3,286,300	0.55%

注：1、公司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

2、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